

湖北文理学院文件

校政发综〔2021〕15号

湖北文理学院关于印发 《2021年秋季开学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湖北文理学院2021年秋季开学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1年8月18日

湖北文理学院 2021 年秋季开学工作实施方案

为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秋季开学工作，切实维护广大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学校 2021 年秋季开学工作平稳有序，根据全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和省市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时间安排

教职工 9 月 1 日正式上班。8 月 18 日之前，低风险地区的教职工应返回襄阳。

在籍学生、2021 级专升本学生 9 月 4 日-5 日错时错峰返校报到，9 月 6 日正式上课；2021 级本科生报到时间为 9 月 7 日-8 日，9 月 9 日开始军训；2021 级硕士研究生 9 月 6 日返校报到，9 月 7 日-10 日入学教育。

上述时间安排如疫情防控需要作出调整，另行通知。

二、返校（报到）条件

按照有关规定，学生返校的具体条件为：

1. 低风险地区学生凭健康码绿码和绿色行程卡返校。
2. 中高风险地区学生或近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学生，以及身处境外的学生暂缓返校，向辅导员或研工办主任履行请假手续。

三、主要工作安排

1.做好师生健康监测工作。认真落实《湖北文理学院常态化健康监测及日报管理办法》（校办发综【2020】35号），严格

落实健康“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各单位部门要全覆盖无遗漏对本单位师生员工假期身体状况和出行轨迹进行全面排查，根据最新中高风险地区目录准确掌握、动态核准学生名单，排查时限为开学前14天，排查结果各单位自行留存备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排查内容包括师生员工本人身体状况（是否有发热、干咳、流涕等感冒症状）和假期出行轨迹（跨襄阳大市区域旅行、探亲，中高风险地区往返，出行往返时间、时长、交通工具等）。（责任部门：校办、学工处、研究生处、各单位部门）

2.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进一步深化对“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的认识和理解。做好疫情防控政策措施的宣传解读，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及时回应师生关切，教育引导师生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针对秋冬季传染病易发等情况，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护知识，增强师生公共卫生意识和个人防护意识，切实提升防护能力。加强疫苗接种宣传引导，积极引导符合条件但未接种新冠疫苗师生在指定接种点接种新冠疫苗，及早构筑起免疫屏障。（责任单位：宣传部、后保部、学工处、研究生处、各单位部门）

3.做好校园封闭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湖北文理学院校园全封闭管理工作方案》。坚持校外人员“无必须不进校”，校内人员“无必须不出校”，聚集活动“无必须不举办”。进出校园做到“四个必须”（身份必核、信息必录、体温必测、口罩必戴）。做好进出校园人员分类管理。严控校园出入口数量。适

时设置临时管制区域。控制快递集散点人员的聚集密度。严控人员聚集，各学院开学前准备工作原则上以线上形式进行安排。（责任单位：保卫处、各单位部门）

4.做好教育教学安排工作。统筹用好各类教学资源，做好线上线下教学两手准备，建立完善“完全线下”“线下+线上”“完全线上”等三种教学模式。如出现风险等级变化或突发情况，做到线上开学和线上线下教学的有序转换、无缝对接。要注重对特殊学生群体的关爱帮扶，提供个性化服务。提前谋划毕业年级实习实训、就业创业指导工作。（责任单位：教务处、招就处、双创学院、二级学院）

5.做好校园环境整治与消杀工作。开学前对校园环境进行彻底清理整治和不少于2次全覆盖消毒消杀，以干净、整洁、卫生的校园环境迎接师生返校。对办公楼、教学楼、实验楼、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室内体育馆、经营场所等重点场所和门把手、楼梯扶手、电器开关等高频接触部位进行彻底清理消杀。清理卫生死角。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配备必要的洗手液、肥皂、纸巾、手消毒剂等物品或手部烘干机等设备。根据《湖北文理学院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校政发后【2020】1号）精神，持续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责任部门：后保部、资产经营公司、学工处、各单位部门）

6.做好后勤保障及服务工作。（1）根据学校防控工作需要，储备数量充足、品种齐全的疫情防控物资，做好进库出库登记管理。（2）加强校内食堂、超市、便利店、商铺等经营性场所的沟通与管理，确保生活必需品安全卫生、储备充足、供应有

序、价格稳定。(3)做好办公区域、教学区域、学生公寓区域、食堂餐厅区域、图书馆区域及体育场馆区域等重点区域管理工作,确保师生课堂教学、食堂就餐、宿舍就寝等疫情防控安全。

(4)做好学生错峰用餐准备及管理工作。(5)做好临时医学观察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确保基本设施完备,防护物资齐全,符合安全防护要求,有专人24小时负责管理。(6)做好各类设施设备检修维护以及水电等后勤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后保部、资产经营公司、计财处•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各单位部门)

7.做好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开学前安全大检查,对食堂、宿舍、教室、办公室、实验室等重点区域以及消防设施、食品安全、饮用水、实验室危化品、垃圾处理、传染病防控、教职工通勤车、校内通勤车、自然灾害等风险隐患进行专项检查,对问题隐患、防控漏洞及时解决。深入推进平安校园“七防工程”建设,全面落实校园“三个100%”的要求。会同襄城区相关单位联合开展治理行动,为师生创造良好的校园周边环境。(责任单位:保卫处、各职能部门)

8.做好开学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按照《湖北文理学院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校政发综〔2020〕17号)精神,严格落实常态化校园防控措施,做到“九个到位”,即:校园封闭管理到位、制度完善到位、物资储备到位、卫生消杀到位、安全(漏洞)排查到位、条件保障到位、应急准备到位、培训演练到位、评估验收到位。(责任单位:各单位部门)

9.做好学生返校及返校后的服务工作

(1) 做好学生按时返校工作。学生应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返校，不得提前或无故推后。开学后，按有关要求有序组织开展师生全员核酸检测。（责任单位：学工处、研究生处、校办、后保部、各单位部门）

(2) 做好人员进校工作。本专科学生现场扫描“今日校园”返校二维码，学生家长及研究生现场扫描“湖北文理学院场所码”。在校园出入口设立检查检测登记点；在校园出入口、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图书馆、各学院办公楼等地点设置临时检测点，发现发热等可疑症状人员及时送至临时医学观察区进行医学观察。（责任单位：保卫处、后保部、学工处、研究生处、各单位部门）

(3) 做好车辆进校工作。送行车辆进校后即停即走，车辆及陪同人员一般不得进入学生公寓区。北区，送行车辆可从正大门进校，沿图书馆周边停留，从西一门出校园；南区，送行车辆可从西二门进校，在美术学院门前广场调头，从西二门出校园。学生返校期间，教职工车辆停放应尽可能避开上述区域。（责任单位：保卫处、各单位部门）

(4) 做好学生关心关爱工作。各学院要组织核验学生防疫行程卡（在支付宝中查看），并报学工处或研究生处备案。开展防控知识专题学习，帮助学生再次熟悉学校疫情防控各项要求。要特别注重对特殊学生群体的关爱帮扶，提供个性化服务。对于特殊原因不能按时返校的学生，各学院要“一对一”完善帮扶机制，主动关心指导，并制定相应补课方案。各学院领导、辅导员和班主任要深入学生寝室开展交心谈心活动，准确掌握

思想动态。（责任单位：学工处、研究生处、各学院）

（5）做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开展心理健康普查，增强心理干预的针对性。主动发现并认真对待寻求帮助的教师员工，确保师生保持积极向上的心理状态。坚持每周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教育，对因疫情造成心理恐慌及封闭管理带来烦躁情绪的学生及时进行心理干预。对于心理问题严重者，及时与家人沟通，寻找专业机构的心理帮助。（责任单位：学工处、各单位部门）

四、工作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秋季开学工作的特殊性和重要性，将师生顺利返校作为当前的重大政治任务抓好抓实。各级领导干部要善于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和难问题，践行初心使命，永葆政治本色。全体师生员工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好相关工作，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2.压实工作责任。学校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抓、负总责、经常问。按照场所、人员、活动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的基本原则，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一岗双责”要求，各部门要密切配合，主动担责，精准服务师生，认真完成各类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各学院要进一步完善学院、年级、班级、楼栋、寝室五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层层压实责任。全体师生员工要切实落实个人防护责任，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

3.严肃工作纪律。各单位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按照国家、省市及学校相关规定，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

秋季开学工作。相关部门要加大对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落实防控纪律、防控责任等工作检查督办力度，对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及因工作严重失误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问责。对迟报、谎报、瞒报个人健康状况对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个人，要依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